

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报告

项目名称：省道 S374 线湛江平乐至洋青段改建工程收费项目补偿款
及工作经费

评价年度：2024 年

市级预算部门单位（公章）：湛江市公路事务中心

填报日期：2025 年 5 月 6 日

关于省道 S374 线湛江平乐至洋青段改建工程 收费项目补偿款及工作经费支出绩效 自评的报告

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5〕2 号）和《湛江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印发 2025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文件要求和工作部署，我中心高度重视，认真对省道 S374 线湛江平乐至洋青段改建工程收费项目补偿款及工作经费预算执行情况开展绩效自评工作。现将绩效评价结果报告如下：

一、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省道 S374 线湛江平乐至洋青段改建工程收费项目自 2003 年 12 月份开始收费，收费期为 25 年。根据国家相关政策的调整，湛江市人民政府《关于取消路桥车辆通行费年票制的通告》（湛府通〔2016〕35 号文），自 2017 年 1 月 1 日零时起，湛江市全面取消路桥车辆通行费年票制。省道 S374 线湛江平乐至洋青段改造工程经营收费项目距收费期满 2028 年 12 月尚有 12 年的经营期。根据市政府于 2017 年 12 月 13 日召开的研究会议及市政府批示，明确由市公路事务中心牵头编制省道 S374 线湛江平乐至洋青段经营收费项目回购补偿方案。该中心结合市财政局、市法制局、市审计局意见编制的回购补偿方案与平洋公司的意见分歧较大，多次协商均未能达成一致意见。

取消年票制后，平洋公司作为省道 S374 线经营性收费公路的经营单位，在没有收入来源的情况下，依然正常保持对该路段进行管养，保障了人民群众的正常出行。该公司多次向我中心反映其资金短缺造成的经营困难和压力。2024 年部门预算安排 700 万元给平洋公司用于省道 S374 线收费项目养护及人工工资支出，待回购补偿方案签订后再清算抵扣。

（二）评价年度项目绩效目标设定情况。年度总体绩效目标为保障该项目养护工作的正常开展，保障公路畅通。根据自评，已完成该目标。

二、绩效自评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湛江市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5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自评工作的通知》（湛财绩〔2025〕2 号）和《湛江市交通运输局关于印发 2025 年市级财政资金绩效评价工作方案的通知》文件要求和工作部署，我中心高度重视，成立绩效评价小组，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合理分解绩效自评工作任务，及时布置自评工作，明确分工，落实责任，认真开展自评自查工作，要求项目绩效自评要求一个项目填报一份自评数据表、出具一份绩效自评报告，并按佐证材料清单提供有关佐证材料。自评材料具有真实性、完整性、一致性、规范性，自评报告、评分表数据一致。

省道 S374 线湛江平乐至洋青段改建工程收费项目补偿款及工作经费财政安排 700 万元，落实到位 315 万元，支出 315 万元，

支出及时，有力保障该项目养护工作的正常开展，保障公路畅通，取得良好的效益。

三、绩效自评结果

绩效自评分数为 99 分，等级为优。

四、项目资金使用绩效

（一）资金投入情况

1. 资金到位情况。年度部门预算安排 70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315 万元。

2. 资金执行情况。支出 315 万元，下达资金已全部支出，资金直接拨付到该项目公司。

3. 资金管理情况。资金拨付合法合规，手续齐全。

（二）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

（1）数量指标:

实际到位资金 315 万元，支出 315 万元，已完成支付。

（2）质量指标:

省道 S374 线湛江平乐至洋青段改建工程收费段路况水平年度预期目标值为良好，实际完成值为路况优良率 90%以上。

（3）时效指标:

省道 S374 线湛江平乐至洋青段改建工程收费项目补偿款及工作经费支出期限预期目标值为 1 年，实际完成值为 1 年。

（4）成本指标:

省道 S374 线湛江平乐至洋青段改建工程收费项目补偿款及

工作经费年度预期投入 700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 315 万元，实际到位资金支出 315 万元，支出率 100%。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

(1) 经济效益指标:

省道 S374 线湛江平乐至洋青段改建工程收费段养护促进沿线经济发展年度预期值提升，实际值提升。

(2) 社会效益指标:

养护工作提高公路交通运输服务水平年度预期值提高，实际完成值提高。

(3) 生态效益指标:

省道 S374 线湛江平乐至洋青段改建工程收费段养护工作对周边环境是否产生影响年度预期值为不产生影响，实际完成值为不产生影响。

(4) 可持续影响指标:

省道 S374 线湛江平乐至洋青段改建工程收费段养护工作对当地公路出行环境条件年度预期值为改善，实际完成值为改善。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

(1)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省道 S374 线湛江平乐至洋青段改建工程收费段养护工作当地群众满意度年度预期值为 $\geq 80\%$ ，实际当地群众满意度 $\geq 80\%$ 。

五、主要经验、存在的问题和偏离绩效目标的原因分析

在双方对回购方案未达成一致前，建议年度预算每年安排资金并足额落实，有效解决项目路段养护工作正常运转的问题，保

障公路畅通，维护交通出行环境。本项目绩效目标未出现偏离。

六、绩效自评结果拟应用和公开情况

绩效自评结果将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有关规定, 在规定范围内公开。